

論壇版是一個公開的評論園地，歡迎社會各界人士與專家學者來稿。本版文章不代表本報立場。為增公信力，文章署名真實姓名及身份。刊出敬奉薄酬。來稿可用下列方法：郵寄：香港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文匯報論壇版》 傳真：28731007 電郵：opinion@wenweipo.com

「佔領中環」意在反中亂港禍害深遠

馬建波 資深評論員

反對派策動「佔領中環」運動，未來一段時間必有一波接一波或日益嚴重的泛政治化攪局行為。「佔領中環」即意味着「癱瘓中環」，中環一旦癱瘓，港島交通必受阻滯，基層民生必受困擾，特區政府運作必受衝擊，國際金融、商務利益必受影響，香港的國際聲譽必受玷污。可見，「佔領中環」是反對派徹頭徹尾的「禍港亂港」陰謀。特區政府和有關部門應高度重視，未雨綢繆，積極做好一切應對準備。一是擴大宣傳教育，徹底揭露其陰謀詭計；二是健全完善立法條例，及時警示「佔領中環」是違法行為；三是堅決嚴格執法，加大執法力度。干擾穩定，「癱瘓中環」必定違法，違法必究，究則嚴懲！

「佔領中環」一詞，構思據稱來自2011年9月美國民眾發起的「佔領華爾街」，反金融霸權，抗議華爾街綁架政府財政與國民福利的群眾運動。在2011年10月香港也有一小撮示威者仿效並發起所謂「佔領中環」反金融霸權運動。

奪權陰謀已公開化

中環是香港的國際金融與商務活動中心，但並非「金融霸權」的泉眼，香港亦是美國金融霸權和華爾街貪婪巨鱷的受害者。當時一些備受2008年華爾街金融海嘯衝擊和雷曼迷債困擾的民眾，為宣洩胸中的不滿，抗爭自己的損失，混淆了「華爾街」與香港「中環」的概念和本質，長時間困守中環，以匯豐銀行大廈為主的金融機構成為了示威者的佔領目標，給周邊的交通和香港國際商務與金融活動造成極大的困擾。最後當局採取清場行動，方使事件得以完結。但此時，

「佔領中環」概念已定格在某些別有用心政客陰暗心裡。

隨着2017年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普選期的臨近，香港反對派及其幕後主子又坐不住了，近日終於跳了出來，開始密謀佈局。他們先是成立所謂的「真普聯」(即：真普選大聯盟)，直接挑戰中央對香港政改改革的權威和承諾；緊接着又拋出了所謂的「佔領中環」七部曲，即：(1)發起一萬人簽署《誓言書》；(2)發起一萬人舉行「商討日」，提出普選方案；(3)發起一萬人提出的普選方案經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鍾庭耀設立的電子平台進行全民投票，即第一次「公投」；(4)經「區議會界別(二)」亦即所謂「超級區議會」選舉產生的民主黨立法會議員何俊仁辭職，引發全香港幾乎所有選民有資格投票的「補選」，對一萬人的普選方案與中央的普選方案進行「公投」，即展開第二次「公投」；(5)採取「合法」的不合作運

動，例如，在中環放黑氣球，在特區政府總部集會等；(6)採取「不合法而不影響社會秩序」的不合作運動，例如，在街上掛「特區區旗」讓市民塗鴉；(7)最終「佔領癱瘓中環」。

由上可見，反對派赤裸裸的「反中亂港」奪權陰謀已經公開化，已有時間表，未來將會密鑼緊鼓地逐步上演。為爭奪2017年香港特首普選的最終治權，他們將發揮一貫妖惑眾的伎倆，煽動群眾與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對立乃至對抗，並以「佔領中環」為風暴眼，同「一國兩制，港人治港與愛國愛港，繁榮穩定」的香港大局和中央政府展開對決。這對香港而言將是一場嚴峻的考驗和較量，社會各界應保持高度警惕。

維護「一國」的尊嚴和前提

如今，「佔領中環」的角色和性質正發生變異，它已由遊行示威反映訴求，上升為反對派的政治圖謀；已由原來個別學者的建議，異化為反對派及其幕後主子的蓄謀行為。因而，此次「佔領中環」的泛政治化圖謀將給香港帶來更大的衝擊和更嚴重的危害，「真普聯」的話外音就是「爭權奪權」。說穿了，他們要為「獨化」香港，為香港改旗易幟「奪權」。儘管反對派一再標榜「佔領中環」是「理性、和平」的行動，是要令香港人與中央在香港政制談判上有一個「對等環境」，是要爭取「真普選制度」，但其行動計劃已表明將採取「合法的不合作運動」，或者採取「不合法而不影響社會秩序的不合作運動」，甚至允許任何人以各種

方式參與。很顯然，這就是反對派自欺欺人、欲蓋彌彰的「反中亂港」把戲。香港的泛政治化示威遊行運動早有先例，不受約束的極端民粹，往往被鼓動宣洩為暴力民主。更何況，關於2017年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普選的政制改革方案，中央政府已給予了極大的支持和包容，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基於香港獨特的法律地位，為維護「一國兩制」、「港人治港」和高度自治的大政方針，港人首先必須維護「一國」的尊嚴和前提，尊重兩制的差異。因此，「港人治港」，就必須是「愛國愛港」的政治精英治港。一切與中央政府對抗，與自己國家為敵的反對勢力或個人根本沒有資格、也沒有責任和能力管好香港。

3月25日，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在深圳與香港立法會建制派37名議員座談中特別強調了3個堅定不移，即：「中央政府在2017年實行普選的立場堅定不移；特首人選必須是『愛國愛港』人士的立場堅定不移；普選辦法必須符合《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的立場堅定不移；並堅持不能接受與中央對抗的人擔任特首是普選條件的底線，否則中央與特區關係屆時必然劍拔弩張，香港和內地的密切聯繫必然受到嚴重損害」。因此，這就是2017年香港特首普選的條件和內涵，符合香港的政制現實和廣大香港民眾的意願與福祉，這才是「一國兩制」、「港人治港」前提下的真普選。反對派又何來「真假普選」之言？可見，「佔領中環」只不過是反對派為其主子搖旗吶喊，「反中抗中」的一道幌子。

李卓人人工潮撥火阻撓談判靠害工人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由職工盟策動的「突襲」式貨櫃碼頭工人罷工行動，至今仍未有解決跡象，勞工處已積極斡旋，並且在日前安排勞資雙方談判，但職工盟先是堅持以「工會」身份代表工人參與調解，否則拒絕出席會議；當職工盟姍姍來遲到達談判地點後，兩個外判商因等得太久而離去，但僱用五分之三罷工員工的外判商李卓人仍留在現場，理論上應先行談判，但李卓人又以不夠代表性為由拉隊離場，令有望解決的工潮再陷僵局。事實上，現場既然有最大的外判商在場，職工盟沒有理由拉倒談判，進一步損害雙方的互信，對於爭取權益一點好處也沒有，如果李卓人是以促成談判為考慮，以工人利益為考慮，怎可能會三番四次阻撓談判？

工人爭取權益無可厚非，工會也應扮演組織工人與資方反映訴求的角色。但所有從事工會人士相信都會知道，在香港這個崇尚法治、和平、秩序的社會，激進工潮並沒有多大市場，反而會引發民意及輿論的反彈，最終令工人處於更弱勢的處境。最明顯的例子是航空公司的工會，幾乎每年都是以按章工作以至集體請假作威脅，意圖以旅客的利益向資方施壓，但這些行徑無不例外受到輿論狠批，認為工業行動損害市民利益，令資方更沒有必要聽從勞方訴求。而一些癱瘓碼頭，甚至有肢體衝突的工業行動，就更難得到市民同情。

激進工運難獲社會支持

在本港社會要為工人爭取權益，負責任的工會都必須謀定而後動。《孫子兵法·火攻》說：「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意思是國君不可以因憤怒而去發動戰爭，將帥不可以因愠恨而出兵向敵人挑戰。套用在工業行動上，工會更不能輕率發動工業行動，要有理有節，不能將行動不斷升級撥火，不能過度損害社會整體利益，將勞資置於魚死網破的境地，令談判難有迴旋空間。所有工業行動都是通過「以戰迫和」的方式令對方重返談判桌，而不是步步進逼。事實上，在這次工潮上不斷被反對派及其喉舌批評的工會，一直都是以這種既抗爭又談判的方式，為工人成功爭取一次又一次的權益，而這次碼頭工人加薪中其實工會一直參與其中與資方爭取，但職工盟卻突然插手發動工潮，令有關談判無疾而終。工會屬下的貨櫃運輸業職工總會日前亦發表聲明，要求貨櫃碼頭的勞資雙方盡快展開談判。這種說法未必人人聽得入耳，但卻是工人為利益為最大考慮，像職工盟般動輒發動工潮，爭取傳媒鎂光燈，哪個工會不懂？

保障勞工權益天公地道，但必須得其法，要在實際上幫到工人，不是表面做騷，最終卻令工人失業。然而，過去李卓人及職工盟就是做騷多過做事，本可以通過協商或檢討法例解決的問題，卻要以工業行動、政治動員、輿論抹黑來解決，說明他們根本不在解決勞資爭議，而是利用爭取勞工權益來挑動勞資對立，製造政治對抗，撈取政治油水。對李卓人來說，勞資關係愈緊張，衝突愈多，對激進工會的發展愈有利，也難怪職工盟以及其黨一直熱衷激化工潮，至於工人的生計以及與資方的關係，卻並非他們的考慮。

不要忘記，李卓人現在擺出一副為勞工的樣子，但他過去曾配合公民黨附和港珠澳大橋工程，令數以萬計的建造業工人手停口停，他更大說風涼話，指「有人驚影響工人開工」；其實工人最希望政府唔好將工程谷晒呢幾年做。」他還聲稱業界認為若工程分開一段很長的時間慢慢上馬，就可以「長做長有」，「最好就拖住慢慢食，拖住佢(工程)真係好正」。作為一名工會人士說出這種的「謬論」，實在令人驚訝，如果他可以因為政治就不理工人死活，試問他還有什麼資格以工會人士自居？如果言為心聲，他確實是深信這些話，這說明他心底裡只視工人為政治籌碼，對廣大打工仔的飯碗不甚理會。這種罔顧社會利益，肆意打爛打工仔飯碗的人，難道會真心為工人爭取權益？

反對派「三違反」立場妨礙普選進程

徐庶

管見集

世界上所有政權，所有中央政府，都不會任命一個要推翻國家憲制、推翻中央政府、配合外國勢力顛覆政權的人，出任地方政府的行政長官。反對派應該知道自己處在什麼位置，有沒有可能成為行政長官。可惜，他們走向了相反的道路，在這一次政改討論中，挑戰《基本法》，大搞「三違反」，他們用行動證明，完全缺乏出任行政長官的條件。按照《基本法》進行討論，一定可以較快地落實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方案的起草工作。但如果連是否按《基本法》辦事都沒有共識，那麼，政改諮詢一定沒有結果。喬曉陽的講話，不過是解釋了憲制，提醒香港人不要走冤枉路，不要浪費時間。

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說，若港人不認同與中央對抗者不能擔任特首，特區政府就不宜展開政改諮詢，民主黨日前在中聯辦外示威，抗議喬在政改問題上「威嚇港人」，說「喬曉陽增加了《基本法》所沒有的條件，取代了特區政府的諮詢意見工作，打散了一國兩制」云云。民主黨這種說法，違背了自己原來的立場，違背了《基本法》及人大常委會的決定，也違背了中央政府的憲制權力。這是嚴重的「三違反」。

民主黨公然打倒昨日的我

2010年，民主黨到中聯辦磋商2012年選舉方法，民主黨當時承認了兩個前提：第一，中央人民政府主導香港的政改，所以需要和中聯辦直接溝通；第二，承認必須在《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框架下爭取民主。正是在這兩個前提下，最終推動了政改方案的通過。到了今天，民主黨背棄了自己原來的立場，否定了自己，他們支持「佔領中環」的非法活動，要在《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規定之外，另搞一套所謂「真普選」。這個所謂「真普選」，原來是假貨，就是要反對派一定能夠獲得提名，一定能當上行政長

官，如果不能當選，就是「假普選」。普選什麼是真？什麼是假？全世界都有一個標準，就是按照憲法辦事。每個國家的憲法不一樣，所以選舉方式都不一樣，不能說美國憲法規定的就是真普選，香港《基本法》規定的就是假。如果有人一定要把法國的選舉制度強加到美國，美國人一定說這是神經病。香港的憲制是什麼？就是《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2012年9月11日，何俊仁還說：「中央政府在政改上有重要的憲制角色，所以會堅持保持對話」，民主黨重申2010年和中聯辦對話是正確的。怎麼現在又否定了憲制，絕口不提《基本法》的規定？現在又否定了《基本法》四十五條所規定的提名委員會制度？否定了憲制，否定了中央政府的憲制角色，民主黨所有的說法都是欺騙香港市民的，都是假貨，完全沒有法律依據。關於愛國愛港力量執政，在1984年，鄧小平會見香港人士的時候，已經講得非常清楚，要由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來管治香港。1984年中英聯合聲明和1990年頒布的《基本法》都清楚規定，行政長官由選舉或者協商產生，由中央政府任命。這就是說，並不是港人選舉行政長官就可以，選

要經過中央政府任命，這個任命是實質的。中央不任命，任何人也當不成行政長官。反對派當年已經承認了中英聯合聲明和《基本法》，現在企圖推倒是徒勞的。他們說這是「新增加了條件」，「打散了『一國兩制』」，更加是無中生有。香港回歸以來，一直都是中央任命行政長官，任命的條件一清二楚，從來沒有動搖。中央政府任命過宣稱要挑戰《基本法》的人出任行政長官沒有？完全沒有。

與中央對抗絕不能成為特首

《基本法》第一條，就規定了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一個組成部分。行政長官負責落實《基本法》，所以他一定要維護國家的統一和主權，維護國家的安全，如果這麼重要的職位，落在一個搞分離主義，搞分裂，破壞香港和內地經濟合作，損害中國利益的人手裏，香港的「一國兩制」怎麼可能落實？香港的繁榮穩定又有什麼保障？

世界上所有政權，所有中央政府，都不會任命一個要推翻國家憲制、推翻中央政府、配合外國勢力顛覆政權、為外國勢力轟炸本國使館殺死自己同胞進行辯護的人，出任地方政府的行政長官。反對派應該知道自己處在什麼位置，有沒有可能成為行政長官。如果他們逐步疏遠「支聯會」，改變干預內地事務的立場，完全有機會符合愛國愛港的條件。可惜，他們走向了相反的道路，在這一次政改討論中，挑戰《基本法》，大搞「三違反」，他們用行動證明，完全缺乏出任行政長官的條件。按照《基本法》進行討論，一定可以較快地落實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方法的起草工作，但如果連是否按《基本法》辦事都沒有共識，那麼，政改諮詢一定沒有結果。喬曉陽的講話，不過是解釋了憲制，提醒香港人不要走冤枉路，不要浪費時間。

藉奶粉商機發展邊境展銷場

鍾樹根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

政府自2月提出《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坊間俗稱為限奶令)至今，在兩地社會造成巨大的迴響。本港母親及北區居民固然拍手稱賀，讚揚限奶令一出，奶粉即時供應充裕，而堵塞車站的水貨客亦幾近絕跡。但商界、奶粉商則批評政策破壞了本港自由貿易的原則，甚至違反《基本法》；內地政協及媒體亦批評法例傷害兩地人民的感情；內地訪港旅客則指本港海關執法不清「拉錯人」；內地民眾也批評限奶令是歧視內地人，連港澳澳主任王光亞也指其孫兒「無港奶飲」。部分立法會議員見兩地民情洶湧，紛紛提出要求收窄限制出口奶粉的類型，同時加入「日落條款」，令法例在某一時間後失效。

限奶令有其必要

本人認為，政府當初提出限奶令，是鑑於本港社會有強烈的民意訴求，指奶粉被內地水貨客掃光，港媽難以購買奶粉；所以政府才急忙以「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訂立附屬法例，限制每人每日最多只可攜帶1.8公斤奶粉出境，可謂是「急市民所急」之舉。故民建聯是支持政府訂立限奶令的。至於有意見認為應加入「日落條款」，民建聯認為若加入失效的時間條文，將可能令藥房或水貨客乘機囤積居奇，意圖在法例失效後東山再起，令問題難以徹底解決，故反對有關建議。

事實上，面對本港奶粉荒在過年期間不斷惡化，限奶令的推出雖然不是最佳的處理手法，但也有其

實際需要。但經過這種「犁庭掃穴式」的突擊禁制行動後，本港奶粉供應緊張得舒緩之際，特區政府以至社會各界是否應以更冷靜、更長遠、更顧及內地同胞需要、更具策略性的眼光去看待內地人渴求本港奶粉的情況。正如3月初內地《環球時報》刊登的一篇評論文章指出，「內地奶粉供應有求於香港市場，這首先大概應看成是香港的機會，而非負擔……」。

香港自19世紀開埠以來，一直是擔當中國與世界貨物交易的轉口港角色，是以葵涌的貨櫃碼頭曾位居世界第一。只是當本港的房地產業和金融業發展以後，香港經濟好像已經完全依附於兩根巨柱之上，產業發展的狹隘，令下一代青年的出路備受困擾。現時難得有機會來了，內地社會隨着經濟起飛，對高質素的港貨及洋貨掀起強勁需求，香港有機會重返當年擔當轉口港的角色，可以發展高增值的轉口貿易產業；可惜在今次搶奶粉事件上，香港的輿論焦點卻落在凸顯兩地矛盾及港人利益受損方面，未能宏觀一點看通事件背後潛藏着的巨大經濟契機，實在令人扼腕嘆息。

邊境設港貨OUTLET一舉多得

無獨有偶，民建聯早於2007年10月已經提出，要善用香港的河套邊境地帶，發展「環球展銷城」，內設國際櫥窗，展銷高檔次服裝珠寶、房車、音響電玩、環球特產甚至食品等等，把香港打造成一個「永不落幕的國際展銷之都」。有關建議見諸今日的

搶奶粉情況，正好作借鑑之用，解決內地民眾對港奶粉的強大需求之餘，更可創造龐大貿易商機及大量基層職位。筆者建議，政府可仿效外國的遊客OUTLET，在邊境河套區、中英街等地設置大型展銷城，專門售賣內地人需求甚殷的商品，例如奶粉、中成藥、嬰兒用品、食品等等，並優先給本地中小企業租用，以惠及中產和基層。日後即使內地人來港搶奶片、搶米糊、搶成藥，政府也不需要再以立法形式去介入市場控制進出口，因為市場力量自然會調節貨源。

更重要的是，邊境設立展銷場可把售賣貨的活動正常化、規範化，趕絕水貨客「螞蟻搬家式」的走私活動，避免影響民生。另外，又可起到分流內地旅客的作用；入境只為購買港貨的旅客可以到邊境展銷場一站式購物，真正觀光旅客才進入市區，以減低市區交通負荷及街道擠逼，並繼續保留「一簣多行」，可謂互利共贏，希望特區政府能積極研究。



鍾樹根